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关于泰信中证锐联基本面 400A 份额定期份额折算后次日前收盘价调整的公告

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以及《泰信中证锐联基本面 4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合同》的约定，泰信中证锐联基本面 4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已于 2017 年 1 月 3 日对该日登记在册的泰信中证锐联基本面 4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基础份额（以下简称“泰信 400”，交易代码：162907）和泰信中证锐联基本面 4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 A 份额（以下简称“泰信 400A”，交易代码：150094）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。对于定期份额折算的方法及相关事项，详见 2016 年 12 月 28 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本公司网站上的《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泰信中证锐联基本面 4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的公告》。

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和申购赎回实施细则》，2017 年 1 月 5 日泰信 400A 复牌首日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为 2017 年 1 月 4 日的泰信 400A 的份额净值（四舍五入至 0.001），即 1.001 元。由于泰信 400A 折算前存在折价交易情形，2017 年 1 月 3 日的收盘价为 1.042 元，扣除 2016 年约定收益后为 0.992 元，与 2017 年 1 月 5 日的前收盘价存在较大差异，2017 年 1 月 5 日当日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7 年 1 月 5 日